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核销坏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30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核销坏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核销坏账概况

为了真实反映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信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信成”）、信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成国际”）2018年年末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安徽信成、信成国际拟对经营过程中形成的因企业停产或多次催收无果难以收回的部分应收账款进行清理，予以核销。核销后子公司安徽信成、信成国际财务部将建立已核销应收款项的备查账，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不影响债权清收工作。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子公司	债务单位	款项性质	应收款项余额	以前年度计提坏账准备	2018年度计提坏账准备	核销金额
安徽信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客户1	应收账款	3,459.31	3,459.31	-	3,459.31
信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客户2	应收账款	3,663.73	348.10	3,315.63	3,663.73
合计			7,123.04	3,807.41	3,315.63	7,123.04

二、审议程序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子公司安徽信成、信成国际本次核销坏账事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核销坏账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核销坏账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 7,123.04 万元的应收账款进行核销，拟核销的应收账款已于以前年度

按会计准则有关规定计提了 3,807.41 万元的坏账准备，2018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 3,315.63 万元，本次拟核销坏账 7,123.04 万元，在不考虑税费因素影响情况下，预计影响公司 2018 年度当期损益 3,315.63 万元。本次核销坏账事项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核销坏账的说明

本次子公司安徽信成、信成国际核销坏账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制度的规定和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企业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本次核销坏账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核销坏账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子公司安徽信成、信成国际核销坏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核销依据充分。本次核销坏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我们对公司本次核销坏账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监事会关于本次核销坏账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子公司安徽信成、信成国际核销坏账，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核销坏账的规定，符合企业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本次核销坏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核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核销坏账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 4、审计委员会的书面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